

北京昊腾创视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昊腾创视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阳光财富大厦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宋子达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会 5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计划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不超过伍佰万元银行授信额度，作为公司日常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向北京中小企业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授信伍佰万元，由北京中小企业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子达先生、章佩虹女士及其配偶李宏杰先生为该笔授信向北京中小企业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宋子达、章佩虹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昊腾创视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定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主要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向北京中小企业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三、 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昊腾创视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8日